



聚焦三大领域、赋能改革筑基：从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看 2026 年金融工作重点

金融部 | 张晗菡 | 010-67413331 | zhanghanhan@dagongcredit.com

2025 年 12 月 15 日

摘要：2025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为 2026 年金融工作确立了清晰、聚焦的行动路线。2026 年金融工作将围绕“扩大内需、科技创新、中小微企业”三大重点领域精准赋能，通过深化运用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、创新科技金融服务模式，为新质生产力发展注入金融动力。同时，以“中小金融机构减量提质”与“资本市场投融资综合改革”为双轮驱动，系统夯实金融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制度基础，为“十五五”平稳开局提供有力的金融支撑。

一、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四次提及“金融”，为 2026 年金融工作划定清晰主线

2025 年 12 月 10 日至 11 日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在北京举行，会议总结 2025 年经济工作、分析当前经济形势并部署 2026 年经济工作。相较于 2024 年 12 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“探索拓展中央银行宏观审慎与金融稳定功能，创新金融工具，维护金融市场稳定”、“加强财政与金融的配合”、“健全多层次金融服务体系”等多维度要求，本次会议在金融领域的表述更加聚焦，全文共四次明确提及“金融”。

会议从重点领域、金融工具、金融模式、金融改革四个方面，分别提出要“引导金融机构加力支持扩大内需、科技创新、中小微企业等重点领域”、“继续发挥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作用”、“创新科技金融服务”、“深入推进中小金融机构减量提质，持续深化资本市场投融资综合改革”，为 2026 年金融工作划定了清晰主线。

二、聚焦重点领域：引导金融机构加力支持扩大内需、科技创新和中小微企业

本次会议将金融支持的重点明确指向“扩大内需、科技创新与中小微企业”，三者分别是稳定宏观经济大盘的“压舱石”、驱动未来增长的“发动机”以及保障社会稳定的“毛细血管”，是破解当前“供强需弱”矛盾、培育新动能的关键所在。

（一）支持扩大内需：破解需求短板，夯实经济增长根基

当前，居民消费意愿有待提振、有效投资需求不足是内需领域的突出挑战。展望 2026 年，金融支持将在消费与投资两端协同发力，着力破解需求短板。一方面，在消费端，金融机构预计将围绕“提振消费专项行动”和“城乡居民增收计划”，开发更多与收入预期挂钩、灵活便捷的消费金融产品，重点加强对教育、文旅、医疗、养老等服务消费的信贷支持；另一方面，在投资端，金融资源将更加主动配合“两新”“两重”项目优化实施，以及城市更新行动，提

供中长期、低成本的项目融资，助力投资止跌回稳，形成投资与消费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。

（二）支持科技创新：培育新质生产力，驱动经济转型升级

科技创新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核心，但其高风险、长周期、轻资产等特点与传统银行信贷风险偏好存在错配。展望 2026 年，金融机构预计将从三方面强化对科技创新的支持：一是商业银行将深化与投资机构的联动，大力发展“投贷联动”、“知识产权质押融资”等模式，建立优化专门服务于科技企业的信贷审批和风险定价模型；二是金融资源将重点围绕“北京、上海、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”建设以及“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”进行精准布局；三是加速构建数字化、智能化科技金融服务平台。联合政府部门、科研机构建立科技企业“白名单”，整合企业研发数据、专利信息、信用记录等多维数据，实现金融服务“精准画像”。

（三）支持中小微企业：稳住市场主体，保障就业与民生

中小微企业贡献了我国 50%以上的税收、60%以上的 GDP、70%以上的技术创新和 80%以上的城镇就业，是实体经济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。然而，中小微企业长期面临融资难、融资贵等问题。展望 2026 年，金融支持将在延续普惠性政策的基础上，更加注重提升服务的质量和精准度，相关举措可能包括：一是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将继续深入落实，引导银行信贷资源持续向中小微企业倾斜；二是依托大数据和征信平台，提升信用贷款在普惠贷款中的占比，减少对传统抵押担保的过度依赖；三是围绕制造业重点产业链、地方特色产业集群，为核心企业上下游的中小微企业提供基于真实交易的融资服务，助力提升产业链的稳定性和竞争力，推动服务从“普惠扩面”向“精准赋能”升级，稳住市场主体，保障就业与民生，从而稳固经济的基本盘。

三、强化工具支撑：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的深化运用

“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”这一概念于 2025 年 4 月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，截至 2025 年 10 月 30 日，该工具共投放 5,000 亿元，共支持 2,300 多个项目，带动项目总投资约 7 万亿元，重点聚焦数字经济、人工智能、低空经济、消费领域基础设施、绿色低碳转型等八大领域。

展望 2026 年，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将从三个方面深化效能：一是规模稳步扩容。额度上将超过 2025 年水平以适配重大项目资金需求，为投资止跌回稳提供坚实支撑；二是投向精准聚焦。将紧扣新质生产力培育，重点覆盖数字经济、低空经济、绿色低碳转型领域，兼顾高标准农田、智慧物流枢纽及科技创新，衔接“人工智能+”“新型能源体系建设”等国家战略；三是强化协同赋能。将与专项债、国债等政策工具形成“组合拳”，并依托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环境，探索构建多层次重大项目融资体系，全面提升财政金融资源的整体配置效率。

四、推动模式创新：构建适配新质生产力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

本次会议明确将“创新科技金融服务”纳入 2026 年经济工作重点任务，标志着科技金融

发展正式迈入以体系化创新赋能新质生产力的全新阶段。当前，我国已初步形成多层次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，金融资源持续向科创领域倾斜，但仍面临早期科创企业融资难、服务链条不连贯、风险与收益匹配机制尚未健全等问题。

展望 2026 年，为落实“创新科技金融服务”部署，预计将重点推进三方面工作：一是构建全链条服务体系。通过银行、保险、证券、创投、担保等各类金融机构协同发力，构建覆盖科技创新“基础研究—技术攻关—成果转化—产业培育—市场拓展”全链条的一体化金融服务生态。发展技术产权交易市场，畅通知识产权资本化实现渠道；二是深化重点区域与平台建设。依托三大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的资源集聚优势，推动金融服务深度融入区域创新生态建设，鼓励金融机构在创新中心设立科创金融专营机构或特色支行，聚焦重点实验室、行业领军企业及产业链上下游配套企业，提供定制化金融解决方案；三是健全风险收益匹配机制。政策层面或将加强财政贴息、担保补偿、税收优惠等政策的协调联动，撬动更多信贷资源投向早期科创企业，并通过畅通资本市场退出渠道等机制优化，引导更多长期资本进入科创领域，完善风险收益匹配机制。

五、深化金融改革：深入推进中小金融机构减量提质，持续深化资本市场投融资综合改革

2026 年金融改革将聚焦“中小金融机构减量提质”与“资本市场投融资综合改革”，同步优化金融体系微观基础与宏观融资结构，为金融服务高质量发展筑牢制度保障。

一方面，中小金融机构“减量”与“提质”并重。2022 年至 2025 年 6 月，我国银行业金融机构法人数量从 4,567 家降至 4,070 家，2025 年超 300 家中小银行完成合并或解散，“减量”进程持续加快。展望 2026 年，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将更侧重“减量”与“提质”并重：“减量”方面，预计将通过注资、引入战略投资者、合并重组等市场化、法治化路径，推动高风险机构兼并重组、有序退出，实现“优胜劣汰”，预计全年中小金融机构数量将持续减少；“提质”方面，预计将聚焦金融机构完善公司治理、强化内控机制、聚焦主责主业、提升服务本地经济和中小微企业的专业效能，同时健全资本补充和风险处置机制，确保改革平稳有序推进，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。

另一方面，资本市场“投”“融”两端深化改革。展望 2026 年，资本市场深化改革将从“投”“融”两端并行推进：投资端，预计将大力培育长期机构投资者，推动保险资金、养老金等中长期资金加大入市力度，提高机构投资者占比，培育理性成熟的投资文化，同时持续完善上市公司分红与回购机制，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；融资端，预计将进一步优化 IPO 和再融资制度，加大对符合国家战略的高科技企业上市支持力度，提升资本市场对新质生产力企业的包容性和服务效率，同时严格实施常态化退市制度，形成“能进能出、优胜劣汰”的市场生态，助力构建“规范、透明、开放、有活力、有韧性”的资本市场。



综合来看，本次会议从重点领域、金融工具、金融模式、金融改革四个方面，明确了 2026 年金融的核心主线。2026 年金融工作将围绕“扩大内需、科技创新、中小微企业”三大重点领域精准赋能，通过深化运用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、创新科技金融服务模式，为新质生产力发展注入金融动力。同时，以“中小金融机构减量提质”与“资本市场投融资综合改革”为双轮驱动，系统夯实金融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制度基础，为“十五五”平稳开局提供有力的金融支撑。

报告声明

本报告分析及建议所依据的信息均来源于公开资料，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，也不保证所依据的信息和建议不会发生任何变化。我们已力求报告内容的客观、公正，但文中的观点、结论和建议仅供参考，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。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提供的信息进行证券投资所造成的一切后果，本公司概不负责。

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，未经书面许可，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、复制和发布。如引用、刊发，需注明出处为大公国际，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、删节和修改。